**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2018年度全省高校廉政文化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

**教办思政〔2018〕682号**

各高等学校：

为认真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推进高校廉政文化建设和廉洁教育工作，经研究，决定举办2018年度全省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廉洁从政 廉洁用权 廉洁修身 廉洁齐家——全省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

二、活动组织（复评阶段）

主办单位：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河南理工大学

三、推荐范围及推荐名额

河南省全日制普通高校在职教职员工和在校学生。其中本科院校按每校5项、专科学校（高职高专）按每校4项组织推荐。

四、活动流程

1.初评。由各高校按照活动和作品要求（见附件2）自行组织，并于10月29日前（以邮戳为准）将作品分类报送各承办高校。

2.复评。由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五、表彰奖励

在复评阶段组织专家评选出优秀作品奖和优秀组织奖两个奖项。

（一）优秀作品奖：按照所设4个类别，分别评选出一、二、三奖若干项。各类获奖作品数量根据各高校推荐总数和质量确定。

（二）优秀组织奖：对组织推荐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依据各高校组织、报送和获奖情况综合评出。对获奖作品、获奖单位及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予以表彰并颁发证书。

（三）所有获奖单位和个人均颁发荣誉证书，获奖作品将在廉洁教育进校园现场经验交流会上集中展示，部分优秀作品将结集出版。特别优秀作品将推荐参加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

六、作品报送

请各高校参照各类作品形式与报送要求（见附件）将征集活动作品分类统一报送至各承办高校，报送时请标注“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字样。

书画摄影类请报送郑州大学。联系人：刘亮，0371-67781030，手机:13783529676；邮寄地址：郑州市科学大道100号郑州大学主校区行政楼党委宣传部432房间，邮政编码：450001。

艺术设计类请报送河南大学。艺术设计类作品暂不提交作品实物，请将盖章的纸质版报名表邮寄至开封市金明区河南大学金明校区行政楼党委学生工作部460房间，邮政编码：475001；联系人：贺颖， 手机：15003781532，15736895599。电子版作品（JPEG格式）、电子版报名表打包后以电子邮件形式统一发送至136800428@qq.com，宣传招贴类提交电子版设计稿，陶艺、纸艺、雕塑、篆刻等其他类别提交至少三幅不同角度的作品高清照片。作品和报名表均以“第一作者姓名+作品名称”命名。

表演艺术类请报送河南师范大学。联系人：刘吉磊，0373-3325089，手机:15090065386，邮寄地址：新乡市建设东路46号河南师范大学党委宣传部，邮政编码：453000 。电子邮箱：hsddwxcb@126.com。

网络新媒体类请报送河南理工大学。联系人：郑伟，0391-3987096，手机：15893012200；邮寄地址：焦作市高新区世纪路2001号河南理工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邮政编码：454000；电子邮箱:sxjyk@hpu.edu.cn。

以上各类别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请作者自留底稿。组委会对优秀节目和作品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或用于展览、宣传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七、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高度重视本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要认真落实活动方案，充分发动，确保效果。

2.强化宣传，扩大影响。要加强宣传力度，为本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3.严格标准，公平公正。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评选，发现弄虚作假行为一律取消参评资格。

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思政处联系人：方治强 0371—69691077。

附件 1.全省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

   2.全省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作品报送要求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10月9日